赣县城社复字〔2023〕8号

〔B1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

第93号提案答复的函

魏小青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建设社区食堂，助推社区完整发展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进一步做好居家和社区养老工作，城市社区党工委、管委会自正式运行以来，在区民政局的业务指导下，高度重视发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，制定了实施方案，明确了工作目标，创新工作理念，积极探索建立社区居家机构相协调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，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取得新进展。

目前，为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，城市社区已建成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站点 17个，其中2016年1个（公园道一街）、2019年3个（美林苑、贡江上院、安康通），2020年4个（富贵山林、彩虹城1期、滨江奥园、樱花公馆）、2021年9个（榕玺台、碧桂园、集美公馆、彩虹城2期、文昌苑、滨江花城北区、绿洲新城、上林春林A区、井前家园）。2022年4个未建（蓝湾半岛东区、文庭华园、彩虹城三期、华润万橡府），2023年拟建7个（贡江学府嵌入式养老托管中心1个，高新、梅林新区、广场、城东、城北、城中各建1个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站点）。已建成的站点均已在运营，截至目前第三方公司运营13个，其中：安康通、美林苑、滨江奥园、樱花公馆、彩虹城一期等5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交由安康通负责运营管理；榕玺台、碧桂园、集美公馆、彩虹城2期、富贵山林、滨江花城北区、绿洲新城、上林春林A区等8个居家养老服中心交由卓恒负责运营管理。公园道1街、井前家园、文昌苑等3个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由社区负责运营；贡江上院居家和社区养老中心存在安全隐患暂未运营。井前家园建有社区食堂，因无法取得食品许可证无法正常运行，其他站点也因条件限制暂未配置配餐服务。

为进一步完善社区服务功能，满足社区居民需求，城市社区管委会今年将在彩虹、贡江北、新塘路社区新建3个社区食堂，有条件的社区也将逐步建设社区食堂，并在已建设好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开展配餐服务，以满足广大社区居民的需求，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、幸福感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委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同时，欢迎您在以后的工作中再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附件：区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赣州市赣县区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

2023年6月15日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、区政府督查室

联系人及电话：朱木生 15677006872

区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提案号： 号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提案者 |  | | 通讯地址 | |  | | | |
| 题目 |  | | | | | | | |
| 承办单位 |  | | | | | | | |
| 对办理情况的意见： | | | | | | | | |
| 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： | | | | | | | | |
| 办理态度 | 满意 |  | | 基本满意 | |  | 不满意 |  |
| 办理结果 | 满意 |  | | 基本满意 | |  | 不满意 |  |

提案人签名：